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版信通”）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鉴于版信通的股东之一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认证”）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数字认证出售其所持有的版信通36.6015%股权需要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公开转让，公司参与了本次竞买。近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交易签约通知书》，并与数字认证签署了《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参与竞买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为满足相关交易安排，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创业未来传媒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未来”）拟为公司本次竞买数字认证转让的其持有版信通36.6015%股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公司应向数字认证支付的合同剩余价款即人民币7,173.894万元、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及其他违约责任（如有）造成的损失。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创业未来股东会审核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成立日期：2011年11月16日

3、注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6号楼1至18层101内8层808室

4、法定代表人：牛文文

5、注册资本：16737.9464万元

6、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创业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培训；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人才中介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人才中介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合并）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经审计)
总资产	636,301,507.66	761,284,071.00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423,688,638.69	544,696,932.70
营业收入	221,931,498.16	271,044,221.82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05,542,367.51	9,663,885.61

三、本次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以下称甲方）：北京创业未来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受让方（以下称乙方）：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方（以下称丙方）：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与丙方于2025年6月4日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就乙方购买丙方持有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36.6015%股权（对应675.72万元出资额）事宜进行了约定。甲方为乙方履行相应义务提供保证担保。

1. 保证范围

保证人的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向丙方支付的合同剩余价款即人民币 7,173.894 万元、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以及可能发生的赔偿金补偿金等费用。

2. 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为免疑义，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为乙方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的第 30 日）。

3. 保证方式，各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合计 0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0%。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0 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交易签约通知书》；
2. 《产权交易合同》。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4 日